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 股份分配协议书(实用10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使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在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现产业化，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 一、土地问题

#### 一、土地位置及出让方式

甲方同意本项目进入济南出口加工区实现产业化。初步确定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占地约亩。其中独自使用面积亩，代征道路面积亩，确切位置坐标四至和土地面积待甲方规划土地建设管理部门实测后确认。甲方将国有土地使用权以有偿出让方式提供给乙方。

#### 二、土地价格

为体现对本项目的支持，甲方初步确定以万元人民币/亩的优惠价格，将项目所需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出让给乙方，出让金总额为万元人民币。该宗土地征用成本与出让值差额计万元，

由高新区参照项目单位纳税中高新区财政收益部分给予相同额度的扶持。

### 三、付款方式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土地建设管理部门与乙方签订正式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乙方在该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一次性向甲方付清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甲方收到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按国家有关规定，尽快办妥国有土地使用证等有关手续。

### 二、工程建设

#### 一、开工条件

(1)按照乙方建设规划要求，甲方承诺于年月日前，保证本期用地具备上水、污水、雨水、热力、宽带网、公用天线、通电、通信、通路和场平即“九通一平”的基本建设条件，确保乙方顺利进场否则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方积极协助乙方办理有关建设手续。乙方则负责按规定时间、额度缴纳有关费用。

#### 二、工程进度

乙方必须在年月日前进场开工建设，并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投入资金进行建设，保证建设进度。

#### 3.竣工时间

乙方必须在年月日前竣工，延期竣工时应于原定竣工日期前三十日以上时间内，向甲方提出延期说明，取得甲方认可。

### 三、违约责任

一、如果乙方未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其他应付款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缴纳费用的0.5%缴纳滞纳金。逾期90日而未全部付清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二、乙方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未按协议规定建设的，应交纳已付土地出让金5%的违约金；连续两年不投资建设的，甲方有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回土地使用权。

三、如果由于甲方原因使乙方延期占用土地使用权时，甲方应赔偿乙方已付土地出让金5%的违约金。

四、为避免国有资产流失，保证甲方对本项目的补贴在一定时间内得到补偿。自本项目正式投产起五年内，乙方向高新区税务机关缴纳的各种税金(退税或创汇奖励)，低于乙方已报送给甲方的项目报告书中所承诺的相应税种(退税或创汇奖励)金额的50%时(优惠政策除外)，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其税金差额。即：乙方在项目报告书中承诺的某一税种具体金额 $\times 50\%$ =乙方当年该税种实际缴纳金额。

#### 四、其他

一、在履行本协议时，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济南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不能履行本协议有关条款之规定义务时，该种不履行将不构成违约，但当事一方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并在发生不可抗力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协议不能履行的或部分不能履行的，以及需延期的理由报告，同时，提供有关部门出据的不可抗力证明。

三、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份协议具有同等法

律效力，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生效。

四、本协议于年月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济南市签订。

五、本协议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约定后作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人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人住所地：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二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经营公司名称： 包头市嘉苑绒毛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 麻爱国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50207000015764

公司地址： 包头市九原区工业开发区

第三条：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第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 畜产品、绒毛加工；绒毛制品、针织品、纺织品、五金机电、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剧毒危险品）的销售。

## 第三章 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实际购资为265万元。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 第四章 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出资人的义务：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 3 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

(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第十条：除甲方以外，其余股份持有人，不得参与和干涉日常行政管理工作，对公司行政管理有任何异议，应在股东会议上向甲方提出，由股东共同制定相应措施。

## 第五章 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

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六章 组织管理

第十四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五条：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规定。

## 第七章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六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七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十八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 第八章 其它

第十九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

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股份分配协议书模板股份分配协议书模板。

甲方：麻爱国

日期：

乙方：

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三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第二条：联合经营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公司地址：

第三条：公司类型：

第四条：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公司经营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 万元人民币，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第七条：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出资人的义务：

-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

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
- （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
-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第十四条：

（一）、第一期资金到位：各股东于《投资预算》制定后 日  
日内按投资比例缴交该预算之总投资的 %金额汇至公司指定账  
户。

（二）、第二期资金到位：各股东的第一期资金到位后  
日内或双方协定本店运营前 日，按投资比例缴纳预算之总投  
资的 %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五条：本店营运前，所有未列于《投资预算》之追加投  
资款项，将列入本店投资本额，该金额于正常营运前7日内依  
投资比例补足缴交至公司指定账户。

%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  
损失。如各股东同意继续履行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  
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  
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

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八条：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规定。

第十九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

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二十一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三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日期：

乙方：

日期：

丙方：

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四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联合经营公司名称：（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

公司地址： 第三条： 公司类型：

第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 第三章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万元人民币，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比例%；

乙方： ， 身份证号： ，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比例%。

第四章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二)、选举和被

选举为董事、监事；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三)、公司依法成立后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第十条：除甲方以外，其余股份持有人，不得参与和干涉日常行政管理工作，对公司行政管理有任何异议，应在股东会议上向甲方提出，由股东共同制定相应措施。

## 第五章 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六章 资金到位及核算约定第十四条：

(一)、第一期资金到位：各股东于《投资预算》制定后日内按投资比例缴交该预算之总投资的%金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

(二)、第二期资金到位：各股东的第一期资金到位后日内或

双方协定本店运营前日，%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五条：本店营运前，所有未列于《投资预算》之追加投资款项，将列入本店投资本额，该金额于正常营运前7日内依投资比例补足缴交至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六条：全体出资成员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金额时，每逾期天，违约方应交付应交出资额的%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如各股东同意继续履行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七章组织管理

第十七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九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二十一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 第九章其它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三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日期：

乙方： 日期：

丙方： 日期：

丁方： 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五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联合经营公司名称：（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

公司地址： 第三条： 公司类型：

第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 第三章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万元人民币，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乙方：，身份证号：，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第四章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第七条：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三)、公司依法成立后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第十条：除甲方以外，其余股份持有人，不得参与和干涉日常行政管理工作，对公司行政管理有任何异议，应在股东会议上向甲方提出，由股东共同制定相应措施。

第五章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

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第六章资金到位及核算约定第十四条：

(一)、第一期资金到位：各股东于《投资预算》制定后日内按投资比例缴交该预算之总投资的%金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

(二)、第二期资金到位：各股东的第一期资金到位后日内或双方协定本店运营前日，%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五条：本店营运前，所有未列于《投资预算》之追加投资款项，将列入本店投资本额，该金额于正常营运前7日内依投资比例补足缴交至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六条：全体出资成员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金额时，每逾期天，违约方应交付应交出资额的%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如各股东同意继续履行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章组织管理

第十七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九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

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二十一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 第九章其它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三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日期： 乙方：日期：

丙方：日期：

丁方：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 江运大厦劳务施工承包共同投资合作协议书

### 第一条投资人的姓名及住所

以上各方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二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因一方自身所造成的损失由自身承担所有责任及损失。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双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2. 双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按相应比例承担。

3. 双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4. 共同投资人可以对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并指派以下  
施工管理人员：施工员：工资：每月施工员：工资：每月资料员：工资：每月塔吊工：工资：每月塔吊工：工资：

## 第六条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贰份，股东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_\_\_\_\_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六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第二条：联合经营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公司）法人代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公司地址：

第三条：公司类型：

第四条：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公司经营期限自

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万元人民币，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甲方：，身份证号：，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乙方：，身份证号：，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丙方：，身份证号：，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第七条：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出资人的义务：

-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

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
- (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
-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第十四条：

（一）、第一期资金到位：各股东于《投资预算》制定后日内按投资比例缴交该预算之总投资的%金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

（二）、第二期资金到位：各股东的第一期资金到位后

日内或双方协定本店运营前日，按投资比例缴纳预算之总投资的%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五条：本店营运前，所有未列于《投资预算》之追加投资款项，将列入本店投资本额，该金额于正常营运前7日内依投资比例补足缴交至公司指定账户。

%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如各股东同意继续履行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八条：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规定。

第十九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

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损益表；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二十一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三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日期：

乙方：

日期：

丙方：

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关于股份分配的协议书

股份认购协议书

合伙股份协议书

地基分配协议书

利益分配协议书

分配财产协议书

分配遗产协议书

股份股东合同协议书

项目股份合同协议书

公司股份合同协议书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七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联合经营公司名称：（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

公司地址：

第三条：公司类型：

第四条：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

### 第三章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万元人民币，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乙方：，身份证号：，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

### 第四章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出资人的义务：

-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
- (五)、保守公司内部经营方式及营运机密；
- (六)、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

第九条：在日常工作中，必须确立和支持甲方（即管理方）的绝对管理权，使甲方不受外界因素影响，从而避免管理结构混乱的情况发生。

出，由股东共同制定相应措施。

## 第五章 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十一条：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二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三条：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 第六章 资金到位及核算约定

第十四条：

(一)、第一期资金到位：各股东于《投资预算》制定后日内按投资比例缴交该预算之总投资的%金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

(二)、第二期资金到位：各股东的第一期资金到位后日内

或双方协定本店运营前日，%金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五条：本店营运前，所有未列于《投资预算》之追加投资款项，将列入本店投资本额，该金额于正常营运前7日内依投资比例补足缴交至公司指定账户。

第十六条：全体出资成员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金额时，每逾期天，违约方应交付应出资额的%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如各股东同意继续履行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七章组织管理

第十七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为更好地经营、管理本店，在与甲方自由协商的基础上，特聘请甲方经营人员管理本公司。

第十八条：董事、监事的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由公司章程规定。

## 第八章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九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十条：公司每月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审查验证，第二或第三个月份派利润予各出资股东。财务会计报告应包括财务会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 （一）、资产负债表；
- （二）、损益表；
- （三）、财务状况表（有变动时提供）。

第二十一条：在经营期间，若出现盈亏，各股东均按其出资比例共同承担。

## 第九章其它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出资人的变动、合并与分立、解散与清算等重大事项另由章程规定。

第二十三条：本协议经全体出资人签字后生效，并由出资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日期：

乙方：

日期：

丙方：日期：

丁方：日期：

本合同签署地点：

关于股份分配的协议书

股份认购协议书

合伙股份协议书

餐饮股份协议书

地基分配协议书

利益分配协议书

分配财产协议书

分配遗产协议书

股份股东合同协议书

项目股份合同协议书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八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出资人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出资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

### 第二章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条：经营公司名称：包头市嘉苑绒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法人代表：麻爱国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207000015764

公司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工业开发区

第三条：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第四条：公司经营范围：畜产品、绒毛加工；绒毛制品、针织品、纺织品、五金机电、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剧毒危险品）的销售。

第五条：公司经营期限自20xx年3月20日至20xx年3月19日

### 第三章投资资本及出资人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实际购资为265万元。出资人和出资所占比例的基本情况为：

### 第四章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出资人享有下列权利：

- （一）、出席股东会，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 （二）、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监事；
- （三）、可查阅股东会记录和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 （四）、按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 （五）、按出资比例分取公司清算后为出资人可分配的资产；
- （六）、按章程规定转让出资；
-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第八条：出资人的义务：

- （一）、承认并遵守公司章程；
- （二）、按时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额；
- （三）、公司依法成立后3年内不得抽回出资额；
- （四）、以其出资额比例，对公司承担责任；

股份分配协议书

关于股份分配的协议书

股份认购协议书

合伙股份协议书

**【推荐】** 股份转让合同

股份股权转让协议书

股份股东合同协议书

项目股份合同协议书

公司股份合同协议书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九

甲方：身份证号：地址：联系电话：

乙方：身份证号：地址：联系电话：

本协议中，乙方必须为甲方员工。鉴于乙方职位职责和工作岗位对甲方的重要性以及将来的贡献，为了激励乙方更好的全身心投入工作，也为了使甲、乙双方合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甲方以公司股份期权的方式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奖励和激励。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特订立以下内容的协议：

除非本协议条款或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含义如下：

1. 股权：指\_\_\_\_\_在工商部门登记的注册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200\_\_\_\_\_万元，一定比例的股权对应相应金额的注册资本金。

2. 股份期权：指\_\_\_\_\_对内名义上的股份持有者，股份期权拥有者不是指甲方在工商注册登记的实际股东，股份期权的拥有者仅享有参与公司年终净利润的分配权，其所有权和转让权等其他权利要等到股份期权的期限结束，其实际股权本金已经达到持股比例并转化成为公司实际股份资本。

3. 分红：指\_\_\_\_\_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分配的税后净利润总额，各股东按所持股权比例在每年度进行分配所得的红利。

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甲方经过全体股东会议一致同意，决定授予乙方\_\_\_%的股份期权，期权的转换期限为\_\_\_年。具体操作为：经过双方同意，乙方所持有的股份期权资本金为\_\_\_\_\_万元，在期权期限内以\_\_\_\_\_万/年的形式由乙方所得薪资与红利转换成实际股份资本。乙方以每月薪资的\_\_\_%（或\_\_\_元/月）作为转换实际股份的原始资金，并将年终红利的部分资金作为实际股份资本金年度自动转换的不足部分，其余部分直接发放乙方。

1、乙方取得的股份期权不变更甲方公司章程，不记载在甲方公司的股东名册，不做工商变更登记。乙方不得以此股份期权对外作为拥有甲方资产与决策权等的依据。

2、每年度会计结算终结后，甲方按照国家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计算出上一年度公司可分配的税后净利润总额。

3、乙方可得分红为乙方的期权股份比例乘以可分配的净利润总额。

1、甲方应在每年的\_\_\_\_\_月份进行上一年度会计结算，得出上一年度税后净利润总额，并将此结果及时通知乙方。

2、乙方在每年度的会计结算次月份享受分红。甲方应在确定乙方可得分红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将可得分红按照自动转换

股份原始资金的比例，将剩余部分支付给乙方。

3、乙方的可得分红应当以人民币形式支付，除非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以其它形式支付。

1、本协议的'固定期限即为股份期权的资金自动转换期限，乙方在成为实际股东后的\_\_\_\_年内，必须还在本公司任职且不得转让本股权。期限届满后股份的转让须经董事会同意方可转让。

2、本协议与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相互独立，各自履行劳动合同约定条款内容不影响本协议所约定的权利及义务。若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则本协议按照当时董事会议的决定，以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期限进行实际股份资金的返还，当年度分红权与股份所有权全部由公司收回。

3、乙方在获得甲方授予的股份期权的同时，仍可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甲方给予的其他待遇。

1、甲方应当如实计算年度税后净利润，乙方对此享有知情权。

2、甲方应当及时、足额履行乙方可得分红。

3、乙方对甲方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

4、乙方对本协议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本协议中乙方所得股份期权情况以及分红等情况。

5、若乙方期满离开甲方公司的，或者依据第六条变更、解除本协议的，乙方仍应遵守本条第3、4项约定。

1、甲方可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等情况协商，将乙方的股份期权部分或者全部转化为实际股权或增、删部分股权比例，

但双方应协商一致并明确履行的具体实施标准。本条款变更必须由乙方全程参与董事会议的决议并得到乙方许可，方可实施变更之内容。

2、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的，可以书面形式变更协议内容。

3、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的，可以另书面形式解除本协议。

4、乙方违反本协议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随时解除本协议。

5、乙方有权就股份期权期限内的事项，书面通知甲方对本协议的部分内容进行协商，除非董事会全体股东同意，否则乙方不能接触本协议。

6、甲方公司解散、注销或者乙方死亡的，本协议自行终止。

1、如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迟延支付或者拒绝支付乙方可得分红的，应按可得分红总额的0.2%/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视情况相应减少或者不予支付乙方可得分红，并有权解除本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双方首先协商来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将该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是本协议的前提，《董事会议记录》是本协议生效之必要附件。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全体股东（签署）

\_\_\_\_年\_\_月\_\_\_\_日\_\_\_\_年\_\_月\_\_\_\_日

## 股份分配的协议书篇十

乙方：\_\_\_\_\_

甲方现有(\_\_\_\_\_, 现在转让给乙方50%的股份, (折合人民币-----整), 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

一、经营年限及规定均按与酒店所订合同为主, 甲、乙双方都无权私立。

二、本酒店由甲方负责经营(包括办事、酒店维护等一切), 酒店每月的`经营收入按50%的股份分摊给乙方。

三、转让款乙方在某某年某月某日一次性交付给甲方, 自某某年某月某日起乙方享有-----酒店50%的股份营收款, 以后该车的营收, 利润及风险都按股份承担,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此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合伙人甲：\_\_\_\_\_

合伙人乙：\_\_\_\_\_

时间